

**傳播學院傳播碩士學位學程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**

〔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傳播導論	必	1	1				
合計		1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31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請依照 105 傳播碩士學位學程修業規定。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 67123

承辦助教簽章：

學程主任簽章：